陽信商業銀行 SUNNY BANK

匯 出 匯 款 申 請 書

OUTWARD REMITTANCE APPLICATION FORM

收件單位：　　分行　☐DBU ☐OBU　　匯款編號：

日期 Date:_____ (YYYY/MM/DD)

匯款方式(Remittance Method)：

☐電匯(T/T) ☐票匯(D/D) ☐匯往陽信 OBU(D 轉 O) ☐匯往陽信 DBU(O 轉 D)

申請人資料(Applicant's Information)50：

1.中文全名: _____

_____

2.英文全名(English Name): _____

_____

3.登記證號(Applicant's Registration No.)

☐ 1 公司、有限合夥、行號 (Company or firm: Uniform No.):

_____

☐ 2 團體、辦事處及事務所 (Association, representative's office: Uniform No.): _____

☐ 3 我國國民(ROC citizen: ID No.): _____

統一證號(Resident Certificate: ID No): _____

出生日期(Date of Birth): _____ (YYYY/MM/DD)

居留證發給日期(Date of Issuance):_____ (YYYY/MM/DD)

居留證到期日期(Date of Expiry): _____ (YYYY/MM/DD)

☐ 4 證照號碼(Certificate No.):_____

出生日期(Date of Birth):_____ (YYYY/MM/DD)

居留證發給日期(Date of Issuance):_____ (YYYY/MM/DD)

居留證到期日期(Date of Expiry):_____ (YYYY/MM/DD)

☐ 43 護照號碼(Passport No.):_____

國籍(Nationality):_____

4.地址(Address):

_____

_____

5.聯絡人／電話(Contact Person/Tel No.):

匯款性質(Nature of Remittance)：

☐70A 自行辦理進口通關　☐701 未進口之預付貨款

☐710 委外加工貿易支出　☐711 商仲貿易支出

非由付款人自行辦理通關貨款：　☐706 檢附證明文件　☐801 無證明文件

國外訂貨境內供貨貨款：　☐720 檢附證明文件　☐802 無證明文件

☐410 非居民薪資匯出　☐510 贍家匯款支出　☐511 工作者匯款支出

☐131 商務支出　☐132 觀光支出　☐134 留學支出

☐262 投資國外股權證券　☐210 對外股本投資

☐693 由本行轉往國內他行之外匯(請詳述性質)：_____

☐其他(請註明)：_____

受款地區國別(Remittance to (country))：_____

繳款方式(Payment Method)：

☐台幣扣款帳號(Debit NTD A/C No.)：_____

結購金額(In NTD)：NTD _____ (小寫金額)

☐外幣現鈔/外幣貸款/出口押匯：_____

☐外幣存款扣款帳號(Debit FX A/C No)：_____

扣款幣別及金額(Curr & Amt)：____ _____ (小寫金額)

☐其他(Others)請註明：_____

◎申請人(即立約人)謹授權　貴行無須依取款憑條，逕自上開指定之外幣存款帳戶扣款，並同意遵守本申請書之約定條款。約定書重要內容(標註粗體者)已由　貴行充分說明。.

※申請人(即立約人)聲明　貴行已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第 1 項規定履行告知義務：(請擇一勾選)

☐告知事項已由　貴行交付申請人無誤，並申請人已了解其內容。

☐告知事項內容經　貴行向申請人說明，申請人已了解。

_____

申請人(同帳戶持有人)留存印鑑／簽章

(Signature/Chop of Applicant/Account Holder)

幣別(Currency)	**匯款金額(Amount Remitted)**

中間銀行(受款銀行之存匯行)(Intermediary Bank or Receiver 's Correspondent)：

受款銀行(Beneficiary Bank)57：

地址／國家(Add./Country)：

銀行代碼(SWIFT Code)：

受款人資料(Beneficiary's Information)59：

1.帳號(A/C No.)：

2.戶名(Name)：

3.地址/國家(Address/Country)：

4.電話(Tel No.)：

5.國外受款人身分別(Status)：

☐政府(Government) ☐公營事業(Public Enterprise) ☐民間(Private)

國內受款人身分別(Status)：

☐他人帳戶(Non-Applicant's A/C) ☐本人帳戶(Applicant's A/C)

附言(Instruction or Remark for Beneficiary)70：請以英文填寫

費用明細(Details of Charges)71A:

＊如申請人無特別聲明，本匯出匯款產生之費用皆視為勾選 SHA

(If not selected, all charges are "SHA")

☐SHA 貴行辦理匯款之費用由申請人負擔，其餘費用由受款人負擔

(Charges payable to your Bank borne by Applicant & other charges by Beneficiary)。

☐OUR 所有國內及國外之相關費用悉由申請人負擔，並於申請匯款時依貴行收費標準計付(All local and overseas charges borne and paid by Applicant)。

☐BEN 所有國內及國外之相關費用悉由受款人負擔

(All local and overseas charges borne by Beneficiary)。

☐兩通電文(Cover Payment)須依本行收費標準加收郵電費，最終付款行仍可能自匯款金額內扣除相關費用。

◎ 結購金額超過新台幣 50 萬元者，另需填寫「外匯收支或交易申報書(結購外匯專用)」。

◎ 匯款金額及幣別不得塗改，其餘部分如經塗改，應由申請人在塗改處簽章，否則本申請書不生效力。

◎ 第一聯取款證明聯，視為消費寄託取款之原始憑證，保存年限十五年。

◎以下由銀行填寫(For Bank Use Only) 公司戶另須上網查驗公司登記資料

結匯金額(原幣)		承作匯率	
議價編號		折合新台幣	
優惠註記	☐檢附優惠申請書	手續費	
存同代號		郵電費	
Value Date		應收新台幣金額	

國外部/外指行

驗印	經辦	會計＊	襄理/副理	經理/協理	＊第一聯為取款證明聯時，承作行會計須於第一聯正本蓋章。

第一聯：取款證明聯　第二聯：國外部／外匯指定分行留底聯　第三聯：送件行留底聯　第四聯：客戶收執聯（請列印一式四聯）

A100-4-E446-7

匯出匯款約定書

匯出匯款申請人（以下簡稱立約人）委請陽信商業銀行（以下稱　貴行）按前頁之匯出匯款申請書所列各項內容，將款項匯予指定受款人，特立本約定書並願遵守下列所載各條款：

一、立約人授權　貴行或　貴行之通匯行，得以認為合適之任何方式或方法匯出匯款並得以立約人或　貴行所指定之任何國外通匯銀行為解款銀行或轉匯銀行。如因國外解款銀行或轉匯銀行所致誤失，　貴行倘應立約人之請求協助辦理追蹤、查詢，**其所需之郵電費用及國外銀行收取之費用概由立約人負擔，　貴行並得要求先付部分款項，再行辦理**。

二、立約人同意倘於發送電文時，因電訊設備、線路等故障，或因電報發送或接受情況不良導致電文內容有跳行、模糊不清、重行、殘缺或其他錯誤或匯款支票在郵寄途中毀損或遺失；或因其他非　貴行所能控制原因，致令匯款遲延送達或款項不能送達，**倘因需辦理退匯、轉匯或重新匯款等手續，經立約人請求　貴行協助辦理時，其所需之郵電費用及國外銀行收取之費用均由立約人負擔**。

三、立約人同意　貴行選定之國外解款行，得以原幣或當日匯率兌換成當地貨幣或其他外幣，付款予受款人，或逕存入受款人之帳戶，立約人絕無異議。

四、**立約人同意匯出匯款於國外銀行解款或轉匯時，其依當地銀行慣例由解款行或轉匯行自匯款金額內扣取之費用，概由受款人負擔，立約人絕無異議。惟立約人於申請書中約定由立約人負擔此項費用者，立約人並同意另依　貴行收費標準於申請匯款時一併支付**。

五、立約人同意於　貴行收到相關通匯銀行、代理機構等之通知確認取消匯款前，　貴行並無義務退還任何匯出款項。若匯款已折成其他外幣，則　貴行得將匯出款項以當日　貴行牌告買入匯率折成新台幣或逕以原幣退還，扣除　貴行及相關通匯銀行、代理機構等之各項費用後，再予退還。於　貴行認為必要時，　貴行得將因取消該筆匯款而對通匯銀行、代理機構等取得之權利轉讓與申請人而解除　貴行之責任。

六、立約人同意　貴行得在主管機關核定承辦之業務等特定目的下，蒐集、處理暨利用本人個人資料。

七、立約人同意　貴行得將匯款作業之相關工作(包括但不限於資料之鍵檔、登錄等)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或核准委託第三人辦理，並同意該第三人於受委託之匯款目的內，得蒐集、處理暨利用立約人之個人資料。

八、立約人同意本匯款作業，如經　貴行查核相關交易對象或國家等係屬(或疑似)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函轉、外國政府、國際洗錢防制組織所列之恐怖分子、團體、組織或禁匯/運國家時，立約人同意　貴行得不經立約人同意逕行終止相關交易並調整帳務資料。另立約人經國外銀行依所在國洗錢防制、防制犯罪及反恐相關法令進行調查或扣押交易款項時，立約人同意　貴行於業務範圍及法令規定之特定目的範圍內，得請立約人提供必要之個人、公司、實際受益人或對立約人行使控制權之人等資料與交易性質、目的、資金來源之說明；若立約人拒絕提供前開必要之資料時，貴行得暫停立約人匯出匯款交易。立約人倘因前述任一事由造成交易延遲或失敗等情事，均由立約人自行負責，概與　貴行無涉。

九、如　貴行、通匯行或轉匯行認為該匯款可能使任何人牴觸法律規定時，　貴行得拒絕依立約人之指示匯款，且無需負擔任何責任。

十、立約人匯款款項若以指定之　貴行外匯存款帳戶扣帳者，授權　貴行憑本匯出匯款申請書填寫之扣款帳號直接扣款，並代替取款憑條，申請人無須另行填寫取款憑條。

十一、除本約定書約定事項外，立約人願遵守有關法令、　貴行各項章則、銀行公會所訂之一切規章及銀行間之匯款慣例，並承認該法令及規章為本約定書之一部份。

十二、立約人同意本約定書以中華民國法律為準據法，凡因本約定書引起之任何糾紛，立約人同意以中華民國台灣台北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。

十三、立約人同意　貴行得依下表收費標準收取費用。如　貴行依業務需要變更收費標準，　貴行應至少逾生效日 60 日前於營業處所及網站上公告，毋庸再通知立約人，立約人同意受其拘束。

電匯及票匯(含非大陸地區人民幣匯款)	手續費	每筆按 0.05%計收，最低 TWD200，最高 TWD800	1. 以外幣現鈔匯出者，另按本行牌告即期買入匯率與現鈔買入匯率之差額計收價差手續費，最低應收TWD50。 2. 全額匯出者，由立約人自行負擔國外銀行費用。
	郵電費	每通 TWD300	改匯、退匯案件，每通 TWD300
大陸匯款(含中文匯款及人民幣匯款)	手續費	每筆 TWD100	1. 以外幣現鈔匯出者，另按本行牌告即期買入匯率與現鈔買入匯率之差額計收價差手續費，最低應收TWD50。 2. 全額匯出者，由立約人自行負擔國外銀行費用。
	郵電費	每通 TWD500	改匯、退匯案件，每通 TWD500

十四、本行申訴專線：0800-085-134，傳真(02)5555-9168。

臨櫃作業關懷提問【本表由受理櫃員提問後填寫】

詢問辦理匯款動機與目的　☐客戶認識受款人　☐匯款目的正常

上述提問如有異常或客戶拒答者，請委婉說明並請客戶親簽確認與詐騙無關。

客戶簽名：　☐客戶拒絕簽名

※填表注意事項：

一、本表適用於下列個人戶：

(一)年長者臨櫃提領現金等交易金額達新台幣 3 萬元(含)以上者。

(二)交易金額達等值新臺幣 50 萬元(含)以上之個人匯出匯款外幣案件。

二、下列情形之一者，免填寫本表：

(一)整批匯款。

(二)匯款或申請約定轉入至與本人同戶名之帳戶。

(三)客戶週期性匯款（即以前曾匯款至相同戶名之帳戶）。